

有命才有運

李隆盛

台灣師大黃政傑教授在主持專案計畫時，常說找專案參與人員的三個條件是：有見解、能參與和可溝通。三項條件可和孔子講的「友直、友諒、友多聞」做一關連。參與人員是夥伴、朋友；有見解是多聞、能參與是直、可溝通是諒。生活科技專業領域的鞏固與繁榮，也需要有這樣的教育夥伴人員。

國民中小學一貫課程暫行綱要已決定：九十學年度由小一實施，九十一學年度小一、小二、小四和國一實施，九十二學年度小一至小五、國一至國二實施，九十三學年度小一至國三都實施。

暫行綱要要求各校需組成課程發展委員會和各領域課程小組，規劃年度課程計畫報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備查。因此，已有愈來愈多的學校著手規劃「自然與生活科技」課程。但陸續有生活科技老師有諸如下列的表示：(1) 縣裡「自然與生活科技」網頁中放了「資訊」，沒放「生活科技」；(2) 學校人員說「生活科技」沒了；(3) 「自然與生活科技」主要排理化，「生活科技」少之又少；(4) 生活科技要上什麼？。

的確，在暫行綱要研訂過程中，有人想用資訊科技取代生活科技，有些自然科學人員希望獨自擁有「自然」領域……。

但是教育部89年9月30日台(89)國字第89122368號令公布的暫行綱要，已明定領域名稱是「自然與生活科技」，領域中八大層次的分段能力指標中，「生活科技」主要負責「4、科技的發展」和「8、設計與製作」兩大層次能力的培養。在綱要附錄「教材內容要項」中則建議主要透過「生活科技」和「創造與文明」兩項主題，設計課程和教學。

因此，生活科技老師應該多接觸新知，瞭解「生活科技」在暫行綱要中的定位，以及綱要中所規範的相關事宜。在學校成立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和「各學習領域學習小組」時，該積極參與，勇於爭取「生活科技」的合理教學節數。在領域小組內、校內和校外，該多溝通、能協商。唯有如此，「生活科技」專業領域才有鞏固和繁榮的可能。

暫行綱要已將許多課程決定的權責賦予學校，生活科技教師需有樂觀、積極精神，體現有見解、能參與和可溝通的能耐，才能延續科技素養教育的命脈。教育的功能之一在協助學生掌握自己的命運(destiny)。生活科技教育人員也該多關心專業領域的命運。正視「有命才有運」的道理。沒有合理的生活科技教學節數，就不用談科技教育理想。

(作者為台灣師大工技系教授兼系主任)